

108 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教師研習(六)

「商業與管理群共同實習科目研習-第一屆商業溝通講師培訓營」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管群科中心學校 108 年度工作計畫
- 二、計畫目的：因應未來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之共同實習科目及三項技能領域，並依群科領域特色及教學現場需求，及推動跨領域(科)課程與發展未來所需專業科目融入實務經驗所辦理之研習，藉以增進本群教師專業知能成長、指導及教學能力與效能。
-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三)承辦單位：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家商)
- 四、研習日期及地點：108 年 7 月 23 日(二)，臺中市立臺中家商
- 五、研習對象(含研習後權利)
 - (一)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之商管群教師或其他群科有高度興趣之教師參加，每校 2~3 名，依各校已審核通過後之報名順序額滿為止，研習人數超過研習場地負荷時，承辦單位保留參加人數控管之權利，並以各校報名之教師具備商管群宣導種子教師者優先錄取。
 - (二)研習教師報名必須全程參與課程，研習後將授與商管群科中心之商業溝通講師資格證書。
- 六、研習內容：詳如課程表。
- 七、研習方式：商管群新課綱群共同實習科目之精神及核心素養培訓、商業溝通課程規劃及設計、自編教材及開發之應用、商業實務個案融入商業溝通教學現場運用及實作演練和分享討論、經驗分享及綜合座談。
- 八、報名方式：採網路線上報名，詳見報名表。
- 九、經費：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支應。
- 十、其他
 - (一)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其往返交通費、雜費等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
 - (二)研習課程實施簽到(退)管控，全程出席者登錄研習時數 6 小時，唯報名研習之後未參加者，將行文通知原服務學校。請各校優先遴派符合報名資格者參加。

108 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教師研習(六)

「商業與管理群共同實習科目研習-第一屆商業溝通講師培訓營」課程表

研習日期：108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二) 研習地點：臺中市立臺中家商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主講)人	研習地點	
9:00-9:10	報 到	臺中家商工作團隊	共同課程 綜合大樓 3 樓視聽教室	
9:10-9:20	開幕式	臺中家商工作團隊		
9:20-10:20	單元 1：瞭解衝突，面對衝突(衝突量表) 單元 2：衝突理論，衝突管理(講授互動) 單元 3：化解衝突，自我突破(個案研討)	奈普敦學習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高明智講師 及專業訓練員		
10:20-10:30	休息	臺中家商工作團隊		
10:30-12:00	單元 4：面對衝突，化解之道(雙龍搶珠體驗活動) 單元 5：尊重彼此，整合衝突(合心共識拳體驗活動)	奈普敦學習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高明智講師 及專業訓練員		
12:00-13:30	午餐&各組交流時光	臺中家商工作團隊		
13:30-15:00	單元 1：學習聽話，領導能力(重複一次別人的話) 單元 2：有效溝通，聆聽要領(聽話畫圖體驗活動) 單元 3：專注傾聽，溝通循環(聽話鏡子練習)	奈普敦學習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高明智講師 及專業訓練員		分組課程 綜合大樓 3 樓閱覽室 (一)(二)(三)
15:00-15:20	休息	臺中家商工作團隊		
15:20-16:30	單元 1：成功簡報，表達技巧(自我介紹與討論) 單元 2：表達技巧，簡報三要(講授互動) 單元 3：自信口才，克服恐懼(即席演講與回饋)	奈普敦學習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高明智講師 及專業訓練員		
16:30-17:10	綜合座談、各組交流、 榮譽表揚、頒發證書	臺中家商工作團隊		
17:10	賦歸			

5.高鐵接駁車 108 年 7 月 23 日 (星期二) 8:50 於高鐵臺中站 6 號出口集合後準時發車至臺中家商。

6.聯絡人：商管群科專任助理

(1)陳彥志先生 TEL：(04)2222-3307 轉 609

(2)黃亮瑋小姐 TEL：(04)2222-3307 轉 608

(3)曾宇軒先生 TEL：(04)2222-3307 轉 604

(4)公務信箱：exper@tchcvs.tw